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ST 盛屯

公告编号：2024-083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或“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9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张振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张振鹏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近日向公司董事会辞去目前担任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公司董事、总裁周贤锦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近日向公司董事会辞去目前担任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总裁职务；公司董事、副总裁翁雄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近日向公司董事会辞去目前担任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张振鹏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周贤锦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总裁职务；翁雄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维护公司稳定有序的经营环境，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拟补选熊波先生、金鑫先生、龙双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候选人接受提名，有关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总裁、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总裁及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金鑫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有关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总裁、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总裁及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林举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有关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总裁、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总裁及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具有较好的业务素质，能够胜任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司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与上年相同，其中：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60 万元(含税)，2024 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0 万元(含税)。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下午 14 点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相应发出《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0 日

附件：

（一）熊波，男，1981年生，硕士学历。

工作经历：

2005年10月至2008年3月，任Lighting Direct Limited市场经理；

2008年5月至2013年10月，任Anderson Gold Corporation投资总监；

2013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上海宝塔石化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6年1月至2017年3月，任上海盛屯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7年3月至2020年6月，历任深圳盛屯集团西区总经理、深圳盛屯集团投融资部总经理、四川朗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0年6月至2024年3月，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2024年4月至今，任四川朗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4年4月至今，任四川朗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金鑫，男，1982年生，博士学历，化学工程高级工程师，中国有色金属学会创新发展工作委员会第二届副主任委员。

工作经历：

2006年4月至2017年2月，历任巴彦淖尔紫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技术员、车间主任、分厂厂长、厂长、副总工、总工等职务；

2017年3月至今，历任四川盛屯锌锗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

2020年8月至2021年9月，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2021年4月至今，任盛屯能源金属化学（贵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5月至今，任盛屯新能源材料（贵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9月至今，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三）龙双，男，1984年生，博士学历，冶金专业高级工程师，中国有色金属学会自动化学术委员会委员。

工作经历：

2010年7月至2018年2月，在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锌浸出厂生产技术部工作，历任锌浸出厂班长、技术主管、厂长，生产技术部技术主管、部长助理，副部长等；

2018年3月至2019年9月，任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2019年10月至2022年8月，任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2年9月至2023年12月，任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法人；

2024年1月至今，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四）林举，男，1981年生，硕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

工作经历：

2006年9月至2008年8月，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工作，历任审计员、助理经理；

2008年9月至2021年11月，历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权益业务总部业务董事、执行董事；

2021年12月至2024年9月，任厦门盛屯天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